

首都国际机场、大兴国际机场贵宾资源展示及经营合作项目

招商公告

首都空港贵宾服务管理有限公司委托首都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社会化招商办公室），对管理范围内的首都国际机场、大兴国际机场贵宾资源展示及经营合作项目进行公开招商，现邀请合格投资人参加该项目。

1、项目名称：首都国际机场、大兴国际机场贵宾资源展示及经营合作项目

2、招商人及贵宾资源简介

首都空港贵宾服务管理有限公司是首都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下辖的全资企业，是为各国领导人、重要国宾、中高端商务旅客抵离首都国际机场及大兴国际机场提供贵宾接待服务的专业机构。

北京首都国际机场贵宾区位于一号、二号、三号航站楼一层两侧，为专属独立区域，资源面积约 14000 平米。因首都机场 T1 贵宾区及 T2 国内贵宾区停用，本次招商范围仅限于 T2 国际、T3 国内、T3 国际贵宾区。

北京大兴国际机场贵宾区位于北京大兴国际机场航站楼西北指廊一、二层，资源总面积约 9100 平米。包括 1360 平米室外庭院，设有 12 间政务包房、5 间商务包房、1 间新闻发布厅、2 间公共休息室、2 间展厅；1 个独立贵宾停车场，约 200 个车位。

3、招商项目介绍

本次招商包含首都国际机场、大兴国际机场贵宾资源展示及经营合作多个具

体项目，所有项目合计一百五十个标段。分项简介如下：

(1) 休息室品牌合作项目

通过休息室品牌合作的方式，为客户提供品牌宣传及贵宾服务。根据房间面积、位置、使用量等因素设定不同的价格。

(2) 摆渡车品牌合作服务项目

通过摆渡车品牌合作的方式，为客户提供品牌宣传及贵宾服务。

(3) 公共区域实物展位项目

通过在公共区域内进行实物品牌展示（由成交商负责）的方式，为客户提供品牌宣传及贵宾服务。

(4) 室外展示项目

通过室外（吸烟区、停车场）平面宣传改造/实物品牌展示（由成交商负责）的方式，为客户提供品牌宣传及贵宾服务。

(5) 其他类项目（报刊合作、登机牌夹、行李牌夹）

报刊合作指通过在贵宾区的包房和公共休息室内，提供报刊摆放合作，为合作客户进行宣传推广和品牌展示。

登机牌夹、行李牌指通过在贵宾区使用的登机牌夹、行李牌上印刷合作客户资讯内容的形式，为合作客户进行宣传推广和品牌展示。

(6) 电子媒体项目

在贵宾区的接待大厅、走廊等公共区域及公共休息室内，以刷屏机作为载体，为合作客户进行宣传推广和品牌展示。成交商负责设备提供，内容制作、安装及维护。

(7) 公共区域平面展示项目

内部资料 仅供参阅

通过对贵宾公共区域墙面进行平面宣传改造（由成交商负责）的方式，为客户提供品牌宣传及贵宾服务。

（8）经营合作项目

通过在贵宾区域内为客户提供经营场地及相关资源的方式达成经营合作。

4、招商项目合作期限

休息室、摆渡车、其他类品牌合作招商所有标段经营年限为一年。

公共区域实物展位、室外展示、公共区域平面展示 II 类品牌合作招商标段经营年限为半年。

电子媒体、公共区域平面展示 I 类品牌合作招商标段经营年限为三年。

经营合作招商标段经营年限为三年。

5、招商方式及原则

本项目通过公开招商方式选择成交商。招商过程中将严格按下述原则执行：

（1）无差别待遇。招商人将以无差别待遇、公开和公正的态度确保招商工作规范有序。招商人不向任何参与招商方提供可导致限制竞争的任何信息。

（2）禁止串通。每一个参与招商方应保证其申请文件内容是独立完成的，任何含有出于限制竞争目的而与其他参与招商方商议、串通，或取得他方理解的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3）禁止行贿。如果参与招商方对招商人或招商实施机构行贿或采取其他不正当的竞争手段，则参与招商方的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6、主体资格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并存续，具有独

立法人资格，有权在中国境内开展相关经营活动的合法组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

具有合法合规的相关业务经营资质；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满足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行业规定。参加本次招商活动前 3 年内(至本项目申请文件截止递交时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本次招商不接受联合体形式。

7、招商报名时间及方式

(1)招商报名期及获取招商文件时间

本项目报名及获取招商文件时间为：2025 年 8 月 21 日 8:30 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 17:00。

(2)获取招商文件地点及报名资料

每份招商文件人民币 500 元，均以电子文件方式提供。

方式一：现场报名（法定工作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7:00）

通过前往招商方地址的方式现场报名。购买时应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非法定代表人本人购买）、受托人身份证明（如非法定代表人本人购买）、营业执照复印件、企业简介、购买文件网银付款电子回单等相关材料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如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须提供盖章的账户信息。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首都机场二纬路 9 号中国服务大厦 C 区 517 室

方式二：远程报名

远程获取时请将相关材料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联系人邮箱，审核通过后填写招商文件登记表即可获得招商文件。报名时应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非法定代表人本人购买）、受托人身份证明（如非法定代表人本人购买）、营业执照复印件、企业简介、购买文件网银付款电子回单等相关材料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并填写发票信息。

注：报名费交款到账时间不得晚于 8 月 29 日 17:00(以招商人银行回单时间为准)。

(3)报名联系人

贾女士，电话：010-64557690；

赵先生，电话：010-64557242；

招商方联系邮箱：yxzx_huiyuan@cahs.com.cn

(4)报名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首都空港贵宾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首都国际机场支行；

账号：11001070500056016785；

在转账凭证中“用途”一栏注明“贵宾公司展示及经营合作项目招商报名费”字样。

8、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在评审当天由评审委员会对参与招商方进行资格审查。

9、申请文件递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递交地点：北京市顺义区首都机场二纬路9号中国服务大厦C区（详细地点将另行通知）

递交时间：2025年9月16日9:00-10:00（北京时间），超过截止时间的申请将被拒绝。

10、招商公告发布

本项目招商公告发布在首都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官网(www.cah.com.cn)“通知公告”版块、首都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微信公众号、首都机场集团社会化招商办微信公众号、CAH机场招商微信服务号、首都空港贵宾服务管理有限公司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n)等平台。参与招商方因轻信其他媒体造成的损失，招商人概不负责。未经招商人同意其他媒体不得转载本项目招商公告。

11、招商人及招商实施机构联系方式

招商人：首都空港贵宾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实施机构：首都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社会化招商办公室）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首都机场二纬路9号中国服务大厦

联系人：贾女士，赵先生

电话：010-64557690；010-64557242

首都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社会化招商办公室

